

新北市淡水區興仁國民小學115學年度第3招以後【特教】代理教師
(1150828場次)甄選結果公告

甄選結果				
甄選類別	缺額類別	正取	備取1	備取2
代理教師	特教資源班	鍾○庭	江○汝	林○依

備註：

1. 教師接獲錄取通知後攜帶證件正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。備取教師有效期限3個月。
2. 新北市淡水區興仁國民小學115學年度第3招以後【特教】代理教師甄選已無缺額辦理完畢。

校長 陳政詮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8 月 2 8 日